

自古以来,中国人对论资排辈的事一向比较讲究,也很有一套规矩。颜真卿的书法代表作《争座位帖》,就是他痛斥有人不按规矩排座,而愤然提笔的。只不过老颜的字跌宕放逸,写着写着,涂涂改改,却一不留神,写出了一部千古名帖,以致后人光欣赏其书艺而忽略其内容,得了棧却还了珠。

关于规矩的事,历来都是可大可小的,事涉纲常伦纪的规矩自然重要,而至于一些论座排次的小规小矩,则比较微妙,有时必须遵从,有时又可适当通融,这就留出许多商量的余地。有道是“文无第一,武无第二”,除非

按出生年月时辰,其余无论怎样排位,总有不周全的地方。《水浒传》中梁山好汉一百零八将,若真是排起名来,何其难矣!小说家也没办法,只能借助上天之手,说一声巨响天门洞开,然后挖呀挖地,挖出一块石碣,上面龙章凤篆,居然已经写好了诸位排名,天意如此,谁也没话说。

如果不是老天的安排,既能各得其所,又要皆大欢喜,想必再有水平也很难摆平。中华传统美德中有两个很好的“摆平”要素,就是“不争”与“谦让”。因为在许多资源稀缺或分配无法均衡的时候,不争和谦让,可以使一切迎刃而解。老子云:“夫唯不争,故天下莫能与之争。”老子的不争哲学就是“躺平”,不过,不争只是“不主动”,并非“不拒绝”,好比说我“躺平”在地,如果天上突然掉馅饼的话,那我接一下也是可以的。而谦让则不仅“不主动”,而且还“拒绝”,那境界似乎又略高一层了。过去的文人,还真不乏如此胸襟的谦谦君子。

一百二十年前的西泠印社成立之初,大家忙着搞基建,没空选社长。直到十周年社庆,才想着要有一位社长,可是丁辅之、王福庵、吴隐、叶为铭四位创始人互相谦让,皆自称德不配位,谁也不争此社长之位,结果,他们一致推举了声望更高的吴昌硕为首位社长。十多年后吴昌硕离世,按理此时的王福庵名声日隆,书印俱佳,完全有实力担社长一职,然而王依然谦退不就,宁愿让社长一位空缺了二十年,直到抗战胜利后,他们才邀请了故宫博物院马衡“遥领社职”,坐上了西泠印社第二任社长交椅。

同样的谦让胡适也有,当年清华国学院创办时,校长曹云祥本想请名气大的胡适来任院长或导师,胡适却谦称自己不敢当,并认为清华国学院乃国内顶级学府,非第一流学者不配做研究院导师。故他推荐了梁启超、王国维、章太炎三位大师,尽管其中章太炎是最反对胡适和新文化的人,但胡适就有这种推荐对立者的雅量。至于章太炎后来拒绝邀请,那是另一回事。

民国时中央研究院评选首批院士,也是非常的严苛与难弄,其间有纷争也有谦让。经辗转评议后公示一百五十名候选名单,宁缺毋滥,再要选汰将近半数,可知竞争多么激烈。考古界的梁思

有时候被问及人生未来规划,我仿佛噤着,不知作答,只能搪塞。夜深也会自问,走文学这条路的意义何在?有人说,读文学四年,只学会,为别人的故事,泪流满面。就是怀揣着这样的心情,我遇到了《夜光杯》的编辑老师们,参与了青年写作计划。至于和《夜光杯》发生了什么事,且看下文。

去年四月,参与了《夜光杯》举办的鲁迅先生读书分享会。那时候的我认为文学如镜,映照灵魂的苦楚,不免显得悲观,甚至认为鲁迅也一样,因为看不见希望而失望,因为失望而尖锐。恰巧这个学期上了一门鲁迅导读课程,我开始探寻鲁迅先生当时寻找医治国人的“药”是什么,究竟是柏拉图在的“药”又或是李时珍的“药”?

为解所惑,我重新翻开鲁迅经典,发现《狂人日记》里的

永、董作宾以及郭沫若皆在候选人之列,最后评审投票前,董作宾却致信胡适说:“关于考古学方面,希望您选思永或沫若,我愿放弃,因为思永是病中,应给他一点安慰,沫若是院外人,以昭大公。”那时梁思永已肺病三期,而郭沫若根本不是他们圈里的人,但董作宾却高风亮节地舍弃自己,为竞争对手拉票,洵属难能可贵。

旧时文人的这种谦让如今似已很少见了,唯一古风犹存的,是在饭桌上的推让。我参加太多的筵席发现,愈是隆重高标的宴会,愈容易在在主人位的人选上谦让一番,通常的规矩是年齿长、成就高、名气大者优先,若是哪位不知轻重的冒失鬼,未经推让程序,一屁股坐上去,是会惹人大不快的。此事于晚清大学士王懿荣身上,就有一例。王懿荣就是发现甲骨文之著名金石学家,他进士出身,曾任翰林院编修、国子监祭酒等职,还入值南书房当过皇帝的老师。不过他从小的愿望却只是做一个塾师而已,恰逢那年他暂告回乡,于是就想过当塾师的瘾。山东巡抚毓贤本就是他学生,便出面安排他去一盐商家里教几个孩子,但身份不能透露,只称是“王老师”。

大学士教小孩子,还真是“小菜一碟”,盐商家对“王老师”非常满意。某日山东新盐运使上任,东道主大摆筵席,为新道台台风洗尘,与宴者皆显要知名之士,王老师自然也叨陪其列。只见新官上任趾高气扬,入座时,故意谦让说“王老师年高,应坐首席”,他万没想到王懿荣真的一屁股坐了下去,顿时沉下了脸,屈居次席。待酒过三巡,他终于发飙:“请教王老

老师从容笑道:“惭愧得很,算上今天,一共四次。”新道台就是想难堪一下“王老师”,故仍得意洋洋地说“愿闻其详”。“第一回,己卯年参加顺天府乡试,鹿鸣宴是我坐的首席。”大家一听知道他是解元;“第二回,朝考庶吉士,皇上宴请十八名翰林,又是我坐了首席。”一旁听了肃然起敬,不敢吱声;“第三回,也就是出京前恭逢老佛爷六秩寿庆,满朝文武推我领班,养心殿赐宴,我坐的是首席。今天新官履任,我冒失抢了您的首位,放肆放肆,借敬一杯!”满座听了大惊失色,新道台吓得只差要求饶。但王懿荣抢了座位露了身份,家教一职也就没法继续了。

1987年,刘晓庆、姜文合演,凌子风导演,改编自许地山同名小说《春桃》的影片在香港上映,刘晓庆、姜文和凌子风特地赴港宣传该片。按香港不成文的规则,一般的新片宣传,看片前先吃饭,看片后吃宵夜。由导演凌子风、明星刘晓庆、姜文等一同出席的宣传晚宴,那可就不一般了。事实上,那段时间的刘晓庆、姜文

“救救孩子吧”、《希望》里的“绝望之为虚妄,正与希望相同”无一不在反抗绝望,也让我对鲁迅的印象有所改观。即使他的言辞依旧犀利,但又好像有什么变得不一样了,仿佛冬天扒开窗帘,一束光照进我的房间,虽然寒冷,却不绝望。这时的我,貌似学会了不“以己度人,以今度古,以不肖度圣贤”,学会静坐在作者身旁,看他写的书,听他的故事。

八月,出席了《夜光杯》的新书发布会,也获赠两本《夜光杯》的年度合集。闲时一翻,好多在课上的作家都出现在目录名单上,赶紧读上一读,看到大家都在热情地生活上着,有的人在追忆过往,有的人在记录当下,也有的人在观望未来。

正巧此时暑假,我跟着书法老师练字,临摹《文赋》第一

遇见猫,遇见鸟

周春梅

小花园里,我遇见一只黄白相间的大花猫。它的左眼下有一团黄斑,好似一块伤疤。它的眼神明亮而锐利,久久地凝视着我。

据说猫是近视眼,视力范围在六米左右,这样更便于它捕捉近处疾驰而过的小动物,比如一只老鼠或一只小鸟。另外,它在黑夜中的视力也高于人类,同样是出于捕食的需要。我跟它之间大约有五六米的距离,它眼里的我,是不是其实只有模糊的一团影子?猫的视野据说也比人宽广。黄昏时分的我,站在一丛大花马齿苋旁,比它高出不少。它仰望着我的我,究竟是什么样的呢?

我们对峙了很久,我败下阵来,转身离开。几米外的一棵树上,一只麻雀正注视着我们——也许。据说鸟类有四种视锥细胞,而人类只有三种。鸟类多出来的那种视锥细胞能感知紫外线,这让鸟的世界远比人类的瑰丽奇幻,如同四维空间般难以想象。这只麻雀俯视的我和猫,还有这片大花马齿苋,我们共处的这个小花园——宇宙的小小一角,又是什么样的呢?

我们无法精准地感知其他生物的世界,这是多么大的遗憾;但这也让人类的认知永远处于有待完善的状态,这又何其幸运与美好。



应邀到南京。我有早起走路的习惯,离开房间,往外漫步。没多远,墙上的文字顿时吸引了我。原来,这个宾馆以前是英国驻华使馆。真没想到,我住进了“大使馆”!我兴冲冲地边走边看。院子里树木葱茏、葱葱郁郁,大片绿色层层叠叠、葱茏繁茂。一大早,一个规模并不很大的喷水池已经昂首吐出一道道水帘、水幕。就在喷水池后面,是一座形状独特的房屋。大门口是两行高大的圆柱,形成一条长长的走廊,走廊边上就是巍峨轩敞的房间。黑色的大门只是开了一条不大的缝,里面黑灯瞎火。我

绕着这幅明显带有英式风格的房屋边走边看。规模不算大,但窗户很高敞,而且都是百叶窗,黑灰色,加上连续不断的木柱,一看就有不小的年岁。

在喷水池旁,我找了一把椅子坐下,聆听着哗哗作响的水声,几十年过去,世事沧桑。

讲了一天课,晚上在房间里掏出手机,打开地图,想看看这里所在的位置。原来,就在这里左手方向大概不到五百米就是当年的江南水师学堂!那是鲁迅离开家乡在外求学的第一个地方。要不是天已黑,我真想现在就立即前往。我去过鲁迅在上海的故居多次(包括景云里),去过鲁迅家乡的故居从砖塔胡同到八道湾早已去过,鲁迅在厦门大学的旧居也去过,

但是,当他出现在尖沙咀某广东菜馆贵宾厅时,与各路媒体交流中表现出的口才,已经让人叹为观止。虽然旁边的刘晓庆一再请大家“别欺负姜文”。姜文显然是应变能力很强的人,尽管他在香港人生地不熟,可在他一杯接一杯畅快痛饮下,马上与香港电影圈的各路大神打成一片,此时的刘晓庆就管不了他了。

海留学前,我一直都生活在长年如夏的马来西亚,从未有过春天的喜悦、秋天的沉思、冬天的倦怠。而今,我因为感受到了不一样的季节,文字也随冷暖变得有了自己的温度。

还没来上海的时候,听过一句话“停止读别人的书,去写自己的书”,其实于我而言,他们并不矛盾。人生,像是一个一个拼凑起来的瞬间,或喜悦,或悲泣。我在阅读别人文章的同时,我也从别人的影子上看见自己的倒影。我的人生中,阅读、写作,缺一不可。不阅读,我不会认识那么多有趣的灵魂,生命会是多么可想象的枯燥。不写作,我不会记得我曾经在二十岁的这个时候思考过存在的意义、探究真理为何,能把自己的困惑写成诗歌,即使依旧不解,也足矣。



空山新雨后 (纸本设色) 乐震文

就是鲁迅在南京的求学处没来过。

一夜难眠,好不容易挨到天亮,急急忙忙离开宾馆,往左侧方向走去。很快,一座大约二十来米宽的大门牌楼矗立在我的面前。浅淡的咖啡色,年代久远而显苍老。这是一座呈山字形的牌楼,有两层楼高,而向两边缓缓倾斜。大牌楼分为九块,既有巴洛克块状风格,又有明显的中国式建筑的对称,会让人想起澳门的大三巴。大牌楼最高处镶嵌着三个大字:海军部。这个我知道,这里是最早的江南水师学堂,后来成为当时的海军部。边上不远处是一块大理石刻碑,上面一行小字:江苏省文物保护单位,下面一行大字:江南水师学堂遗迹。

我在大牌楼前徜徉、驻足、伫立,遥想当年年仅十八岁的鲁迅第一次离开家乡“到N进K学堂去了,仿佛是想走异路,逃异地,去寻求别样的人们”。多年后,鲁迅还深情地回忆道:“我的母亲没有办法,办了八元的川资,说是由我的自便;然而伊哭了。”

正因写作,我正视起自己的一切,即使文章只有自己能读懂,即使唯有我痴心常记,即使百年后化作灰烬,不求“抚四海于一瞬”,能达到“聊宣之于斯文”便足矣。感谢《夜光杯》,也庆幸自己参与了青年写作计划,开始记录生活的只道是寻常,咏叹生命的悲欢,让文字在千百年中、千百里里得以徜徉、回荡、聚合、消散。

是,如果再被问“读文学有什么用?”,我想我将不再怯懦。即使只能在读别人的一生时,泪流满面,我也不悔,因为能够书写自己的人生,我甘之如飴。

我写了我的故事,你的呢?

我看到大牌楼后面有三幢一看就是清代的房子,一律青瓦、屋脊微微向两边倾斜,屋檐微微向黑色,暗红色的大门。但是,大牌楼与后面的房子相隔一道铁栅栏,无法相通。我想也许时间还早,等开门再来,反正也不远。于是只能先怏怏离开。

好不容易熬到九点多,再度来到这里。但依然还是原模原样,再仔细寻找,往里走的门也不知在哪里。我想再等等?但是,依然如故。好不容易看到离开此处大概二十米一幢办公楼门前有一保安,就急忙前去询问开门时间,但是,他只是摇头,说不知道。

我依然在大牌楼前徜徉、驻足、伫立。我从百度上看到这里三座房屋原来是总办提督楼、英语教员办公楼。其实我最想看到的是鲁迅读书的教室或者宿舍——虽然鲁迅在《朝花夕拾·琐记》中已经有所透露和描述。

当然,我知道,鲁迅对江南水师学堂的学习生活并不满意,对这里的管理也很不满意。其实鲁迅在这里学习还是不错,第一学期因为成绩优异,还得到了一枚金质奖章。鲁迅的不满意,还专门讲到这里原先有一个池,给学生学游泳,但因为淹死过两个学生,于是被填——上面还造了一座小小的关帝庙。这还不算,学校当局在每年七月十五,请来一群和尚“放焰口”。

鲁迅当年读的是“轮机班”,但对所学内容和其他课程有所反感。于是,半年以后,鲁迅就离开了这里,前往江南矿务铁路学堂。在那里,鲁迅开始大量接触各种科学知识,“地学,金石学……都非常新鲜”。

江南矿务铁路学堂,就是后来的江南矿务学堂。我在地图上找到,好像也不远。但是,我下午就要返程,只能等以后有机会了。

《春桃》在香港

列孚

正热得发烫。前几年,刘晓庆在宣传电影《火烧圆明园》《垂帘听政》时,香港、澳门都去过了。印象中,那次在香港宣传电影《春桃》,是姜文第一次来香港。尽管这是姜文首次来香

读文学有用

张志豪(马来西亚)

或有高低,人生的结束早已注定,但过程却不一样,时间从不肯定什么,也不否定什么,因此也从来不说谎。时间不语,却解答一切,正如书名《岁月未蹉跎》。

现在的我依旧临摹《文赋》,与之前不同的是,我对每句都有自己的感悟,尤其写到这句“遵四时以叹息,瞻万物而思纷”,我深有感悟。没上来

十日谈

我与夜光杯美文 责编:吴南瑶

这次活动进一步坚定了读者、编者、作者的文学信心。